

## 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###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五次会议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认真审阅了公司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相关材料，依据独立判断并经过讨论后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：公司编制的《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编制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，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，亦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，下启签署页）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之签字页）

邓相军

宋英慧

---

---

张晓阳

苏治

---

---